

株洲市天元区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株洲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公告

2025 年第 1 号

株洲市天元区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株洲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关于公布 2025 年株洲市天元区本级 享受免税资格的非营利组织名单的公告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8〕13 号）有关规定，经株洲市天元区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株洲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联合审核、公示，现确认株洲市天元区慈善会、株洲市天元区幸福教育基金会为 2025 年株洲市天元区本级享受免税资格的非营利组织（名单见附件），现予以公布，并就有关事

项公告如下:

一、株洲市天元区慈善会、株洲市天元区幸福教育基金会享受企业所得税免税优惠政策的期限为 2025-2029 年，为期 5 年。

二、享受免税资格的非营利组织取得的应税收入及其有关的成本、费用、损失应与免税收入及其有关的成本、费用、损失分别核算。未分别核算的，照章征收企业所得税。

三、享受免税资格的非营利组织，应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修订后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事项办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8 年第 23 号）要求，在完成年度汇算清缴时归集和整理好留存备查资料，以备税务机关核查。

四、以上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企业所得税免税收入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122 号）等规定的免税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其他应税收入，依法征收企业所得税。

特此公告。

附件：2025 年株洲市天元区本级享受免税资格的非营利组织名单



株洲市天元区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株洲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2025 年 6 月 30 日

附件

2025 年株洲市天元区本级 享受免税资格的非营利组织名单

1. 株洲市天元区慈善会
2. 株洲市天元区幸福教育基金会